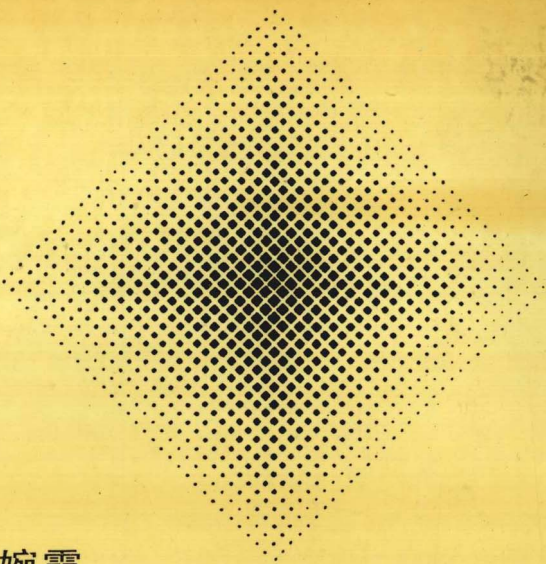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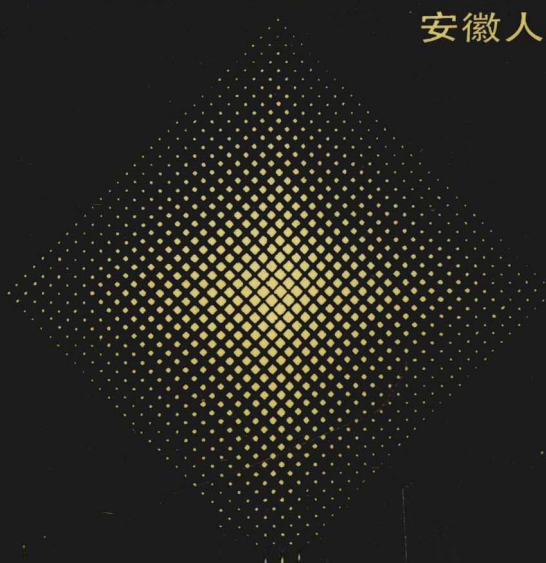




主编 张婉霞

改革理论的实践与探索

安徽人民出版社



改革理论的实践与探索

——中共安徽省委党校九三级
干部培训班学员毕业论文集

主 编	张婉霞	
副主编	刘明清	鲍同义
编 委	陈 强	周阿成
	马国校	钱晓康

安徽人民出版社

1994. 合肥

出版登记号:(皖)01 号

改革理论的实践与探索

张婉霞 主编

安徽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合肥丰航彩印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8.75 字数:22 万字

1994 年元月第 1 版 1994 年元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0001—04000

书号:ISBN7-212-01024-3/F·188

定价:5.00 元

前 言

省委党校 93 级培训班的学员在联系实际学习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尤其是《邓小平文选》第三卷的基础上,写出了 30 多篇既有理论深度,又有实际内容的文章。将这些文章汇编成书,是一件有意义的事,它将进一步推动广大干部深入学习《邓小平文选》第三卷,掌握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

邓小平同志创立的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继承、丰富和发展了毛泽东思想,是当代中国的马克思主义,是我们开创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局面的理论指南。当前摆在我们各级领导面前的一项重要任务就是深入学习和掌握邓小平同志的理论,并自觉运用这个理论指导我们的实践。每个领导干部都必须认真读书,认真学习刚刚出版的《邓小平文选》第三卷,努力用小平同志的理论武装自己的头脑,把思想统一到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上来,增强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的坚定性和自觉性,努力开创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的新

局面。

学习好小平同志的理论最根本的一条是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尤其要在学习掌握邓小平同志运用马克思主义理论观察、解决实际问题的立场、方法上下功夫,并运用到实际工作中去,学会运用小平同志的理论观察、处理改革和经济建设中遇到的各种复杂的矛盾和情况,创造性地开展工作。只有这样,我们的各项事业才能够不断地发展。

目 录

关于正确处理市场经济条件下人民内部 矛盾的几个问题(代序).....	张婉霞(1)
坚持生产力标准 认清社会主义本质	周阿成(10)
坚持实事求是 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	赵永康(18)
努力解放、发展第一生产力.....	范少华(26)
关于国有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若干问题 的思考	祝惠光(31)
论经济后发优势的若干问题	陈 强(41)
加快国有企业的改革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 经济的关键	王希玉(50)
发展技术市场 促进科技进步	王长青(57)
市场的呼唤 农民的要求	姜之胜(64)
发展非公有制经济的认识与思路	鲍同义(71)
完善土地家庭承包制度的探索与思考	潘成国(76)
实行股份合作制度 加快乡镇企业发展	杨炳兴(83)
深化投资体制改革 建立固定资产投资约 束机制	钱晓康(89)
确立城乡一体化的县域经济发展战略	李开明(95)
发展特色产品 推进机械工业振兴.....	陈漪文(102)
正确认识市场经济体制下的粮食宏观调 控问题.....	陈习文(112)
煤炭生产必须适应市场经济.....	刘艳树(118)

安徽农垦企业改革的回顾与思考·····	田文俊(122)
浅谈我省农田水利工作的改革·····	张 焱(130)
谈谈市场经济条件下的女性就业问题·····	李大霞(137)
淮南市劳动就业工作的现状与对策·····	王仁发(145)
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需求 提高饭 店服务质量·····	丁继明(152)
试论新形势下的民政工作发展·····	吴长年(159)
城镇退伍兵安置难探析·····	李必胜(166)
适应市场经济 加快卫生改革·····	刘明清(172)
深化医院改革 加快医院发展·····	钱元太(179)
深化广播电视改革 适应市场经济发展·····	许绍稳(186)
戏曲团体改革势在必行·····	曹尚礼(192)
切实改革和完善企业领导体制·····	王昭仁(199)
关于国有企业人事制度改革的若干问题·····	马国校(205)
加强企业思想政治工作 为转换经营 机制服务·····	童伯根(212)
新时期交通系统思想政治工作探讨·····	杨一心(218)
加强市场经济条件下医务人员的职业 道德教育·····	宋 干(230)
试论新时期共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阚兆荣(238)
用好用足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定权·····	叶鸣声(245)
浅议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的统战工作·····	陆璇胜(252)
坚持“三个有利于”标准 认真做好新时 期的审判工作·····	尚 军(259)
加强市场经济条件下的法制建设·····	胡维局(266)

关于正确处理市场经济条件下 人民内部矛盾的几个问题

(代序)

张婉霞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在我国开辟了一个崭新的历史时代,一个以改革开放为特征,集中精力进行社会主义建设的时代。邓小平同志继承和发展了毛泽东思想,创立了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在中国进一步把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推向现代化。在邓小平同志关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的科学体系中,对于在新时期如何正确的处理人民内部矛盾,有一系列重要的精辟论断。这些论断,大大发展了毛泽东同志关于社会主义矛盾的学说。今天,在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认真学习毛泽东、邓小平的有关论述,深入地研究这些理论,正确认识和处理这些矛盾,有着重大的现实意义。

一、在改革中解放和发展生产力,是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基本前提

毛泽东同志曾经明确地指出:“在社会主义社会中,基本的矛盾仍然是生产关系与生产力的矛盾,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矛盾”。这在理论上是一个重大的突破。一九七九年邓小平同志说过:“关于基本矛盾,我想还是按照毛泽东同志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一文中的提法比较好……从二十多年实践来看,这个提法比其他一些提法妥当。至于什么是目前时期的主要矛盾……我们的生产力发展水平很低,远不能满足人民和国家的需要,这就是我们目前时期的主要矛盾,解决这个矛盾,就是我们的根本任务”(《邓小平文选》,第169页)。言简意赅!突出地体现了他对毛泽东同志关于社会主义社会矛盾学说的继承和发展,也鲜明地

指出了新时期中解决人民内部矛盾的基本前提。

在一段历史时期内，我们党和毛泽东同志虽然对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的认识是正确的，但是对于由此决定的主要矛盾，认识上却有所失误，长期认为主要矛盾仍然是两个阶级，两条道路的斗争。因而，虽然指出了要分清两类矛盾，但在“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前提下，是很难分清和正确处理的。邓小平同志正确地指出了我国现阶段的主要矛盾，这不仅为整个党的工作重心转移提供了基本的理论依据，也为如何处理人民内部矛盾提供了正确的理论指导。

马克思曾指出：实现共产主义必须“以生产力的巨大增长和高度发展为前提”，“如果没有这种发展，那么只会有贫困的普遍化，而在极端贫困的情况下，就必须重新开始争取必需品的斗争，那就是说全部陈腐的东西又要死灰复燃”。（《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39页）在原始共产主义社会，平均主义曾经一度是缓解人们之间矛盾的一种手段，但在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社会里，平均主义则只能是历史的反动。它只会阻碍生产力的发展，造成普遍贫困，而且普遍贫困将同时伴随着少数人对于特权的追求，使整个社会斗争复杂化。这是被历史证明了的。相反，大力发展社会主义生产力，促使“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不断得到解决，正是妥善解决一切社会矛盾包括人民内部矛盾的关键所在，抓住了这个主要矛盾，一切问题都可以迎刃而解。当前，我国在经济、政治、意识形态上，经常遇到大量矛盾，其中当然主要是人民内部的矛盾，诸如人们的就业、升学问题，生活条件的改善问题，分配中的差别问题，个人和集体、局部和整体以及不同地区、部门人员的利益问题等等。产生这些矛盾的具体原因很多，但最主要的原因还是我国生产力不发达。只有生产力发展起来了，才能为这些问题的妥善解决，提供物质上的前提。

那么，怎样发展生产力？邓小平同志强调指出：“为了发展生产力，必须对我国经济体制进行改革，实行对外开放的政策。”（《建设

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增订本，第116页）改革是解放和发展生产力的必由之路。发展生产力，要解决好两个方面的矛盾，一是要解决好生产力自身内在的矛盾，也就是要解决生产力自身各种要素、结构的合理组合问题，其中最主要的是提高劳动者的素质，重视科学技术。二是要解决好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矛盾，使生产关系有利于生产力的发展，在这方面，最主要的就是抓改革。毛泽东同志曾经正确指出：“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已经建立起来，它是和生产力的发展相适应的，但是，它又很不完善，这些不完善的方面和生产力的发展又是相互矛盾的。”但由于毛泽东同志还缺乏社会主义建设的丰富经验，曾经一度脱离我国还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个实际，把这种不完善主要归结为公有制还不够“纯”，以致后来加快了奔向“一大二公”的步伐，使生产力受很大破坏。邓小平同志正是在总结历史经验和深刻分析我国国情的基础上，给这种“完善”指明了新的改革开放的正确方向。在所有制方面，必须在公有制为主的前提下大力发展多种经济；在按劳分配为主的前提下发展多种分配方式；就公有制本身来说也须有多种经营形式，使企业产权进一步明晰化。在经济运行机制和资源配置方式上，必须走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道路，清除统制经济和自然经济的痕迹。就对外关系来说则必须打开国门，大胆开放，使我国经济在世界经济中广泛吸取营养。改革，从一定意义上来说，是人们利益关系的一次大的调整，当然不可能做到所有的人都拍手赞成；但是，从其有利于社会生产力发展，有利于实现共同富裕，而且从根本上也有利于人民内部矛盾的解决来说，它又是我国全体人民的共同利益之所在。

二、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是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主要方法

毛泽东同志指出：“凡属人民内部争论的问题，只能用民主的方法去解决。”可是，在一段历史时期中，由于指导思想上的偏离，这个问题并没有解决好，以致人民内部矛盾一再激化。邓小平同志在总结历史经验的基础上强调指出：“我国社会主义发展的主要历

史教训，一是没有集中力量发展经济，二是没有切实建立民主政治，“就国内政治改革而言，一条是政治上发展民主，一条是经济上进行改革。同时相应地进行其他领域的改革。”（《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增订本，第104页）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们党把建设社会主义民主第一次提高到了社会主义建设的根本目标、根本任务的高度。

社会主义国家必须努力实现国家政治生活的民主化，经济管理的民主化和整个社会生活的民主化。只有使社会主义民主切实成为人民自我管理的根本方式，成为人民进行自我教育的根本方法，成为调节人民内部人与人之间关系的有效手段，以及成为人们规范自己行动的准则，才能使社会主义政治体制完善起来。

邓小平同志曾经指出，在我国社会生活中，尤其是在政治生活中，长期存在着权力过分集中、官僚主义、家长制和各种特权现象，这是影响干群关系、党群关系的主要问题。一般来说，在人民内部矛盾中，主要矛盾是领导与群众的矛盾。这种矛盾的激化，有的主要是由于领导方面的错误和缺点引起的，也有的主要是群众思想认识上的问题，但多数是前者，而且无论从哪方面来说，解决这个矛盾，领导都负有主要的责任，是属于矛盾的主要方面。从领导方面存在的种种问题来说，为什么我们虽然长期进行反官僚主义、反腐败、反特权的斗争，却仍屡反不止呢？看来应该认真地总结一下经验教训。在一个较长时期内，我们把官僚主义、特权等等不正之风，只看成是封建残余的影响和思想作风问题，是一个教育问题，看不到它与我们政治体制不完善的联系，因此，不能从根本上解决问题，以致产生屡禁不止，甚至越演越烈，激化社会矛盾。邓小平同志深刻地指出：高度集权的政治体制是产生官僚主义的弊端的根本根源，克服官僚主义等现象，从制度上解决问题更重要，我国存在的官僚主义这个历史现象“同我们长期认为社会主义制度和计划管理制度必须对经济、政治、文化、社会都实行中央集权的管理

体制有密切关系。……这可以说是目前我们所特有的官僚主义的总病根”，“领导制度，组织制度问题更带有根本性、全局性、稳定性和长期性”（《邓小平文选》第287、293页）。这段话，有着振聋发聩的作用。为了解决这个问题，邓小平同志还提出了实行党政分开，权力下放，改革政府工作机构，改革干部管理制度等一系列重大措施。切实落实这些措施，显然是解决问题的根本出路，也将是一个艰苦的斗争和实践的过程。

经济管理的民主化，保证人民真正享有管理企业、事业的权力，这也是邓小平同志强调的发展社会主义民主的一个重要方面。1980年，他就曾经说过：“各企业事业单位普遍成立职工代表大会和职工代表会议，这是早已决定了的，现在的问题是推广和完善化。职工代表大会和职工代表会议，有权对本单位的重大问题进行讨论，作出决定，有权向上级建议罢免本单位不称职的行政领导人员，并且逐步实行选举适当范围的领导人”（《邓小平文选》第300页）。公有制经济是我国国民经济的主体，如何使主体充满着活力，这当然是改革要着力解决的一个重要问题。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重要的一条，就在于占有社会化，使劳动者和生产资料直接结合。经济管理民主化的问题，实质上就是生产过程中人与人的关系问题。对社会主义公有制企业来说，民主实现的程度，实际上是公有制是否成熟的一个重要标志。建国以来的实践告诉我们，战胜剥削阶级是容易做到的，但更复杂、更重大的问题是怎样使劳动者真正感到自己是在实际上而不是在名义上、法律上是企业的主人，否则就谈不上充分发挥劳动者的积极性。改革开放以来我们对全民所有制经济试行了不少办法，诸如承包制、租赁制、厂长负责制等等，都不同程度地起到了一些调动积极性的作用。但是如何真正确立劳动者当家作主的地位，使他们在经济上真正感到自己是产权的所有者，在政治上自己是主人翁，却还是一个有待进一步解决的根本问题。

社会主义公有制企业是通过人民委任、选举的干部来具体进行管理工作的，人民掌握干部权力的大小，标志着公有制完善的状况。至今，我们还有不少全民所有制企业，基本上大事、小事是书记、厂长说了算，劳动者并不真正具有控制和监督的权力，没有选择自己领导的权利。从改革的发展要求看，我们必须努力创造条件，尽快完善职工代表大会制度，用选举制，监督制来逐步代替上级主管部门任命制。马克思曾经把“等级授职制”或实质上保留这种体制的“民主制”称之为“伪装的君主制”，并声言“用等级授职权来代替普选制是根本违背公社精神的”。（《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377页）人民是通过委任干部来掌握生产资料的，如果人民不能掌握干部，就等于不能掌握生产资料。应该说，委任制在一定历史时期有其存在的必然性，但必须努力创造条件，逐步把它改过来，要配套成龙地实行选举制、罢免制、任期制、质询制和考核制。没有一套好的管理制度，光靠号召发扬民主作风是不行的，他可以发扬，也可以不发扬，因为没有制度的约束和保证。应该看到，在毫无监督的情况下，权力是会腐蚀人的。用选举制来代替委任制，则是反对官僚主义和不正之风的有力手段，也是社会主义民主发展的必然趋势；而民主制度的建立则是人民内部矛盾的自动调节器。

经济管理的民主化和社会生活的民主化是互相推动、互为因果的。人民民主管理企业，这是人民民主管理国家的最好训练。学会做企业的主人，就能更好地做国家的主人。企业实行民主管理，是对政治上专制主义残余的釜底抽薪，也是防止变态的封建家长制权力支配社会的主要方法。

三、强化法制建设，是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重要途径

党的十四大确定，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实现这一目标，必须在发展社会主义民主的同时，加强法制建设，使民主进一步制度化，法律化，为加快改革开放和

现代化建设,提供有力的法律保障和法律服务。

邓小平同志曾经反复强调,必须有“完备的社会主义法制”,强调社会主义民主必须有制度和法律的双重保证,强调社会主义民主和社会主义法制二者不可分割。对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来说,市场的运行必然使各种合同关系、信用关系得到广泛发展,这些合同、信用关系在其运行中都会引发大量纠纷。如各类现货、期货交易纠纷;劳动调配、劳动纪律、产品质量、工资奖金分配纠纷;社会保险、社会福利纠纷;房屋拆迁、出租、买卖纠纷以及知识产权、技术合同纠纷等;所有这些人民内部矛盾的解决,都必须纳入法制轨道,才能得到正确的处理和解决。正如邓小平同志所说:“还是要靠法制,搞法制靠得住些”(《邓小平文选》第三卷,第379页)。

我国法制建设工作在过去很长一段时期内由于受“阶级斗争为纲”思想的影响,只强调专政作用,常常被姓“资”、姓“社”的问题所困扰,强调打击制裁多,注意服务保护少;只注意“政治效果”,不注意经济效益,不利于人民内部矛盾的正确解决。在新的市场经济条件下,为了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必须树立一系列崭新的法制观念:

一要树立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服务的观念,正确处理权利主体和义务主体的矛盾。市场经济的基本关系就是权利主体和义务主体的关系,这应该成为一种相对稳定的法律关系。市场经济离不开法制的保障和规范,没有法制的保障,市场经济体制就不可能确立和完善。我们必须发挥法制专政和服务的双重职能,特别是要充分发挥其在解决人民内部矛盾中调节的职能,积极为市场经济服务。

二要树立为改革服务的观念,把执法的严肃性和灵活性结合起来,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在发展过程中随时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在计划经济体制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转轨的过程中,必然会出现经济行为超前,立法和司法解释滞后的现象,产生法律、

法规滞后的矛盾和问题。这就要求我们要把执法的严肃性和灵活性结合起来,把执行法律和执行政策结合起来,处理好法律和政策的关系,做到坚持以法律为准绳和坚持生产力标准的统一。及时处理好人民内部产生的各种新的矛盾和问题。

三要树立社会主义统一市场的观念,坚决抵制地方保护主义,维护国家法制的统一,正确处理人民内部全局利益和局部利益的矛盾。树立大市场的观念,打破人为的条块分割,从全局出发,坚决反对和抵制地方保护主义和部门保护主义,维护国家法制的统一,促进全国统一大市场的形成。使人民内部部分与整体的矛盾、国家利益和地区利益的矛盾得以妥善解决。

四要树立平等的观念,改变对平等主体提供不平等的法律保护的现象,正确处理人民内部不同所有制之间的矛盾。市场经济是多元经济,各类企业,各类民事主体都是平等的市场主体,只有各类平等的市场主体平等和公平地进行竞争,优胜劣汰,才能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过去,我们脱离不了姓“资”姓“社”的困扰,一般对全民所有制、集体所有制能提供更充分、更优先的法律保护。现在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必须明确,无论是国营、集体、还是私营、独资、合资等经济成分,都享有法律上的平等地位,应当允许平等竞争,一视同仁,得到平等的法律保护。这应该是市场经济条件下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一条重要原则。

五要树立综合性的行政监察观念,勤政廉政一齐抓,为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扫清前进道路上的障碍,正确处理人民内部领导与群众的矛盾。要从标本兼治上支持和保护改革开放,在重视廉政监察的同时,重视勤政监督,促进干部和群众关系的进一步改善。要切实抓住纠风治乱开展廉政监察,确保市场经济的正常秩序。近一个时期,由于种种原因,以权谋私、权钱交易等腐败现象又有所猖獗。一些部门和行业,有什么权谋什么私,有什么职务利用什么方便,管什么的用什么,靠什么的吃什么。要看到,一旦行政权力大量

地渗入市场,在特有的“背景市场”、“权力市场”中,以权经商的“官倒”、“官商”们肆意损害国家和人民的利益,败坏人民政府廉洁奉公的形象,将会严重破坏经济建设,激化政府与人民群众的矛盾,甚至危及政权的稳定。邓小平同志曾经指出:“在整个改革过程中都要反腐败,对干部和党员来说廉政建设要做为大事来抓”(《邓小平文选》第三卷,第379页)。人民的监察机关特别应该从政风政纪的角度落实制约规范,通过效能监察来约束政府部门的经济行为,限制和防止权力的滥用。要积极疏导经济行政渠道,履行效能监察职能,发挥效能监察的功能。

总之,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如何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是内容十分广泛的一个重大的理论和实践问题。一般来说,利益上的矛盾,要通过调整利益关系来解决;法律上的矛盾要通过法律手段来解决;认识上的矛盾,要通过思想教育和交换意见的方式来解决;而归根到底却要通过发展生产力来解决。在理论和实践上不断地探索如何解决好不断出现和变化的人民内部的各种矛盾,将是全党面临的一个十分繁重的任务。

(本文作者系中共安徽省委党校副处级组织员)

坚持生产力标准 认清社会主义本质

周阿成

· 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为我们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提供了理论指南。坚持社会主义、建设社会主义,首先要搞清什么是社会主义。这个基本的问题不解决好,就难以正确理解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无法坚持党的基本路线不动摇。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前,我国社会主义建设所经历的曲折和失误,改革开放以来在前进中遇到的一些犹疑和困惑,归根到底是对这个基本问题没有认识清楚。只有抛弃那些对马克思主义教条式理解和对社会主义不科学、甚至扭曲的看法,坚持用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才能认清社会主义本质,坚持社会主义,发展社会主义。本文试从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的生产力标准理论出发,就如何认清社会主义本质,坚持和发展社会主义作粗浅的探讨。

一、生产力标准是认清社会主义本质的钥匙

到底什么是社会主义?党的十四大报告明确提出:“社会主义本质是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消灭剥削,消除两极分化,最终达到共同富裕。”这一结论,是对马克思主义科学社会主义原理的继承和发展,是国内外社会主义建设实践经验的科学总结。在社会主义本质的论述中,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是社会主义的最根本特征,只有解放和发展生产力,才能达到共同富裕的目标,要实现共同富裕则必须消灭阶级,消除两极分化,离开了解放和发展生产力这个根本,其它本质特征就失去了基础。因此,社会主义的本质特征主要是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的观点,坚持的是马克思主义唯